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 2022年



为满足国际社会对日益增长的中文教育类人才的需求,促进世界各国中文教育的发展,助力国际中文教育人才的成长,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中心)设立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奖学金),聚焦培养合格的海外中文教师。孔子学院、独立设置的孔子课堂,部分汉语考试考点,外国相关教育机构、高校中文师范专业/中文院系、国外有关中文教学行业组织、中国驻外使(领)馆等(推荐机构)可推荐优秀学生和在职中文教师到中国大学(接收院校)学习和进修汉语国际教育及相关专业。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北航)是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接收院校之一,可招收中文师资类一学年、一学期、四周各专业研修生及线上项目学生。北航成立于1952年,是全国第一批16所重点高校之一,首批进入中国"211工程"、"985工程",2017年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了解北航的详细情况,可浏览 http://www.buaa.edu.cn/或者 http://is.buaa.edu.cn/。热诚欢迎世界各国的优秀学子到北航学习。



- ☑ 非中国籍人士
- 対华友好,无违法犯罪记录,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 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
- ☑ 身心健康,品学兼优
- 「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教学及相关工作」
- 年龄为 16-35 周岁 (以 2022 年 9 月 1 日计)。在 职中文教师放宽至 45 周岁

办理流程

2022 年 3 月 1 日起,申请者可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报名网站 (cis.chinese.cn) 申请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



登录奖学金网站,查询 推荐机构,接收院校为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在线提交申请材料,关 注申请进程、审核意见 与奖学金评审结果



奖学金获得者与北航确 认办理来华留学手续, 在线打印获奖证书;按 北航录取通知书规定的 时间入学报到

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

一、与所有申请者有关的证明材料:

-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
- ·HSK、HSKK 成绩报告(有效期两年)扫描件
- ·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
- 二、在职中文教师须附上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
- 三、未满 18 周岁的申请者,须提交在华监护人署名的委托证明文件。

关于在职中文教师和汉语桥获奖者

一、在职中文教师

在职中文教师申请各类奖学金,可提供就职机构出具的在职证明和推荐信,免提交汉语水平考试 (HSK) 证书。

二、汉语桥获奖者

在各类汉语桥比赛中获得 2022 年度 "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证书"者,登录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网站,凭奖学金证书向北航提交申请材料。如有问题,请咨询 chinesebridge@chinese.cn。

北航可招收的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

项目	类别	入学时间	申请截止日期 (北京时间)	专业方向	HSK 成绩	HSKK 成绩
中文师资类	一学年研修生 (资助期限 11 个月。不录 取享受过同类奖学金的申请 者)	2022年9月	5月15日	汉语国际教育方向	HSK (三级) 270分	具有 HSKK 成绩
				汉语言文学、中国历史、 中国哲学方向	HSK (四级) 180分	HSKK (中级)60分
				汉语研修方向	HSK (三级) 210分	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
	一学期研修生 (资助期限 5 个月。不录取 护照上有 X1、X2 签证者)	2022年9月	5月15日	汉语国际教育、汉语言 文学、中国历史、中国 哲学方向	HSK (三级) 180分	具有 HSKK 成绩
		2023年3月	11月15日	中医、太极文化方向	具有 HSK 成绩	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
	四周研修生 (资助期限 4 周。不录取护 照上有 X1、X2 签证者)	2022年7月	4月15日	汉语研修、中医、太极 文化、汉语 + 中国家庭 具有 HSK 成绩	由推荐机构组团进行报 名,并事 先联系北航确 定在华学习计划,提前	
		2022年12月	9月15日	体验等方向		报中心审批,每团 10- 15 人

项目	类别	入学时间	申请截止日期 (北京时间)	HSK 成绩	HSKK 成绩
奖学金线上项目	一学年汉语研修线上项目	9月	5月15日	HSK(三级)180 分	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
		3月	11月15日		
	光相为法理协议上语口	9月	5月15日	具有 HSK 成绩(对级别不作要求)	
	一学期汉语研修线上项目	3月	11月15日		
	专项线上研修项目	请咨询北航			

奖学金资助内容

资助内容	一学年研修生(11 个月)	一学期研修生(5 个月)	四周研修生	奖学金线上项目		
学费	免学费					
住宿费		无				
生活费	2500 元 R	MB/月*	无	无		
综合保险费	参照中国教	无				

- * 经奖学金生申请、北航批准,选择校外住宿者,由学校按月或季度发放住宿费,为700元人民币 / 月。
- * 当月 15日 (含 15日) 前到校注册者, 当月发放全额生活费 ;15日以后注册者,当月发放半月生活费。 奖学金生在学期间(不含寒暑假)因个人原因离开中国时间超过15天者,停发离华期间生活费。

奖学金生因个人原因休学、退学或受北航纪律处分者,停发自休学、退学或接到处分通知之日起的生活费。毕(结)业生的生活费发放至学校确定的毕(结)业日期后的半个月。

联系方式

中心考试与奖学金处

电子信箱:scholarships@chinese.cn

电话:+86-10-58595727

亚洲、非洲 +86-10-58595932 美国、加拿大 +86-10-58595999 拉美、大洋洲 +86-10-58595744 欧洲 +86-10-58595875

北航国际学院

朱明媚老师 电子信箱:06008@buaa.edu.cn 电话:+86-10-82313382

熊 瑛老师

电子信箱:xpatricia@163.com 电话:+86-10-82317686

其他

- 一、相关专业培养方案与教学课程,可直接咨询北航。 二、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相关入学等事宜,请及时联系北航。
- 三、入学体检不合格、中途退学、及未经许可不按时报到、休学等情况 取消奖学金资格。